



驰洪医疗

NEEQ : 871802

北京驰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CHIHONG HEALTHCARE CO.,LTD.

年度报告

— 2019 —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4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7
第九节	行业信息	29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6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驰洪医疗、公司、股份公司	指	北京驰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驰洪	指	河北驰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	指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石创同盛	指	北京石创同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章程》	指	《北京驰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国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静保证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无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专业从事口腔医疗器械设备、材料销售，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监管，需要获取相应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资质方可生产经营，该等许可资质分为三级，各级均对企业生产销售的产品种类进行了严格的限制。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等法规的规定，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相关许可证期满五年后需由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该等企业的经营资质进行复审并重新颁发许可证书。若监管部门对医疗器械各产品的分类级别进行调整，或者公司许可证期限届满未能及时获取监管部门的重新许可，将导致部分产品短期无法销售的风险。
市场竞争风险	中国口腔医疗器械行业为朝阳行业，但近年来发展迅速，随着行业新进入者不断涌入，竞争将会进一步加剧。公司凭借有效的市场推广、齐备的产品线、专业的技术服务及高质量的产品得到了客户的好评和认可，并与客户建立了持续、稳定的合作关系，形成了一定的竞争优势。若公司不能充分利用竞争优势有效维护和开发市场，则公司可能存在市场开拓不力造成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并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系刘国庆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007,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3%，虽然公司已制订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有效，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可以利用其持股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重大决策，如重大资本支出、人事任免、公司战略等，该等公司决策可能存在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情形。
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公司治理机制不够健全，曾存在着股东会决议未签署日期、相关会议文件保存不完整、监事未出具监事工作报告等不规范事项。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而公司管理层对相关制度的完全理解和全面执行尚存不足。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仍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重要供应商授权代理协议到期无法续签的风险	公司与供应商代理协议一般为一年一签，受市场变动、供应商经营策略、销售政策调整等影响，经销期届满后，公司能否继续获得代理经销权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存在代理协议到期无法续签的风险。此外，公司与部分供应商的代理协议中，双方会根据市场情况和供应商营销策略等共同确定公司在协议有效期内的销售指标等内容，若公司在规定期限内未能完成销售指标，约定供应商有权解除协议或减少经销区域。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合作关系持续稳定，未出现因销售指标未完成导致供应商与公司协议解除或减少经销区域的情况，也未出现授权代理协议到期无法续签的情况，但公司仍然存在供应商授权代理协议解除或到期无法续签的风险。
营业收入区域集中、客户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北京地区，公司业务区域集中、客户集中现象较为明显。营业区域、客户集中，可以使公司集中精力在北京地区的主要大型医院提供更好的商品销售和相关服务支持，形成一定的区域优势和核心竞争力，但也增加了公司的经营风险，一旦该区域的市场竞争程度加剧或监管环境恶化，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重大影响。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6,515,825.44、15,993,192.06 元，占同期总资产比例分别为:34.69%、39.82%，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例较高。尽管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客户为公立医院，其坏账率较低，但公司仍然存在应收账款到期无法收回及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长影响公司资金周转的风险。

应收账款质押风险	公司与北京银行中关村石景山园支行签订 300 万元的最高额循环授信合同，由北京石创同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简称“石创同盛”）进行保证担保，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国庆及其妻子刘颖与石创同盛签订《最高额反担保（保证）合同》，向石创同盛承担反担保责任；同时公司与石创同盛签订《最高额反担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公司以应收账款质押形式向石创同盛承担反担保责任。虽质权人石创同盛尚未就该质押事项办理质押登记，但公司的应收账款仍存在使用受限的风险。
对关联方资金依赖的风险	现阶段，公司与大型公立医院的交易存在一定的结算周期（即赊销业务），导致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较大，流动资金需求较大。为顺利开展业务，公司需要保持一定的流动资金，导致短期内公司对关联方资金存在一定的依赖。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关联方借款 591.84 万元。如果关联方财务状况恶化，可能对公司构成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北京驰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EIJING CHIHONG HEALTHCARE CO., LTD.
证券简称	驰洪医疗
证券代码	871802
法定代表人	刘国庆
办公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 30 号院 16 号楼 10 层 1005、1006 室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王素颖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10-57551159
传真	010-57551159
电子邮箱	chihongyiliao@163.com
公司网址	---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 30 号院 16 号楼 10 层 1006 室 10004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7 年 6 月 28 日
挂牌时间	2017 年 8 月 15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F5153 批发业—医疗用品及器材批发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口腔医疗材料、设备的代理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22,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刘国庆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刘国庆、刘艳云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76637113138	否
注册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 30 号院 16 号楼 10 层 1005、1006 室	否
注册资本	22,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万和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 20 层西厅
主办券商联系电话	0755-82830333-650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丽红、王素芳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大厦 A 座 24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0,316,785.06	31,374,391.10	-3.37%
毛利率%	26.75%	35.9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92,800.45	4,194,468.25	-40.5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66,263.15	3,831,651.08	-40.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63%	14.7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94%	13.08%	-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2	-45%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7,604,146.15	40,165,715.25	18.52%
负债总计	13,682,067.37	8,736,436.92	56.6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922,078.78	31,429,278.33	7.5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4	1.43	0.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8.73%	21.7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8.73%	21.75%	-
流动比率	3.45	4.54	-
利息保障倍数	60.97	31.66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4,969.74	-1,329,027.98	-119.79%
应收账款周转率	1.87	1.91	-
存货周转率	0.98	1.09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8.52%	-4.2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37%	-7.61%	-
净利润增长率%	-40.41%	48.96%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2,000,000	22,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950.26
政府补助	305,00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02,049.74
所得税影响数	75,512.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6,537.30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	------------	--------------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993,192.06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993,192.06	
应付账款				730,404.2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30,404.22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口腔医疗器械行业，依靠在口腔医疗领域多年的销售和服务经验，与多家国际领先的大型口腔医疗器械生产商展开广泛合作，代理产品种类齐全、技术先进，面向综合医院口腔诊室、口腔专科医院、牙科诊所等医疗机构销售口腔医疗器械产品，并向客户提供技术培训、咨询服务，公司通过多渠道整合厂商、医院资源，形成集产品采购、仓储、分销、配送、客户服务、技术培训等流程为一体的综合服务平台。公司积累了丰富的渠道资源、技术优势、营销模式，形成了适应市场竞争、符合公司发展的业务流程体系，并形成了持续的盈利模式，公司的商业模式总结如下：

（一）公司的采购模式

采购方面，公司以与大型口腔医疗设备生产厂商合作为主，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西诺德、登士柏、啄木鸟等多个大型口腔医疗器械生产商的产品，成为这些品牌在北京地区的代理商，除代理国外品牌外，公司也选取优秀的国内口腔设备及材料生产厂家作为合作伙伴，与其建立长期的业务合作关系，保证公司以合理价格获取优质的设备及材料。这些厂商具有明显的技术优势、较高的品牌认知度和市场占有率，保证了公司销售产品在使用性能、安全稳定及技术先进性等方面的优势，同时规模采购、长期合作、独家代理的采购模式也保证了公司在采购价格上的相对优势，稳定货源的同时，压缩了采购成本。

通常公司与供应商的合作意向确定后，双方会签订框架性的代理合作协议，或者由对方出具经销商授权书，后续执行时，根据客户订单、备货等需求综合考虑，定期向供货商下达采购订单集中采购，并由供货商发货至指定仓库或者直接送货到医院等医疗机构。公司向供应商的采购价格依据供应商的产品报价单确定。

（二）公司的销售模式

销售方面，公司目前主要采用“向医疗机构直销为主，经销商分销为辅”的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直接面向综合医院、口腔专科医院及牙科诊所等医疗机构，以市场部、销售部、技术支持部和客户服务部为中心开展业务，在向客户销售口腔设备、口腔材料的过程中，为客户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技术培训等在内的全方位的附加服务，以此提高客户的粘度。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直销模式产生的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

经销商分销模式，即公司将产品通过经销商销售给医疗机构等最终消费者，公司与经销商合作模式为买断式销售，在销售过程中，公司市场部会协助经销商进行产品宣传推广等工作，并不定期进行产品培训，提高经销商的专业性，增加产品销售量。

公司销售采取市场化定价模式，公司结合市场价格、以及产品生产商对代理商销售价格的约定条款，制定产品销售的价格体系，以此作为定价基础并结合招投标、商务谈判等方式确定销售价格。

营销方面，公司依托培训带动销售的模式，使来自全国各地的医师人员与公司结为牙医培训联盟，形成良性互动，广泛宣传和利用公司的产品；公司拥有良好的管理体制和稳定的营销团队、技术人员，凭借在北京地区的良好口碑，已与北方多家医疗机构及医疗器械经销商建立了合作关系；另外，公司依托丰富全面的产品系列，通过一对一的营销原则，能够满足不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提高了客户的忠诚度和保有率，实现客户价值持续贡献，从而全面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在符合购销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情况下，购货方提出退换货要求，应向业务人员出具购货票据及退换货理由。购货方在产品外箱出现破损、污染、雨淋等瑕疵可拒收或在公司允

许的情况下先收后换；可在产品与订货单不符的情况下退换货；可在收到合同产品，产品有效期少于规定天数时，退换货；可在产品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存在质量问题时，退换货。

（三）公司的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口腔高值耗材和医疗设备的销售收入，利润来源于产品的经销差价。当前口腔医疗行业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公司定位口腔医疗服务商，利用多年积累资源，教育培训为导向、重点发展种植牙业务，带动相关产业链，数字化设备，3D 打印，数字化义齿修复加工等。OEM, ODM，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高性能、高品质、高性价比的口腔医疗器械产品，提高竞争力，增加新的盈利模式，提升公司的综合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一）财务状况

报告期期末，公司总资产 47,604,146.15 元，上期期末总资产 40,165,715.25 元，上涨 18.52%；报告期期末，公司负债总额 13,682,067.37 元，上期期末负债 8,736,436.92 元，上涨比例为 56.53%；报告期期末，公司净资产总额 33,922,078.78 元，上期期末净资产总额 31,429,278.33 元，增加 18.52%。

（二）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316,785.06 元，同比下降 3.37%，营业成本 22,206,691.82 元，同比上涨 10.4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92,800.45 元，同比下降 40.57%。下降的原因主要是销售收入降低及毛利率的下降。

（三）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954,969.74 元，上年同期 -1,329,027.98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1,592,061.68，主要原因是收入降低，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增加。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量为 3,479,517.81 元，上年同期为 -1,601,901.34 元，因报告期内银行借款较上年增加 1,490,000.00 元，因此筹资活动净流量本期大幅增加。

（四）业务情况

1、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为口腔科耗材和设备，2019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30,316,785.06 元，其中材料收入 23,290,181.52 元，占收入总额的 76.82%，设备收入 7026603.54 元，占

收入总额的 30.17%

2、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前五名客户情况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属于综合医院口腔诊室、口腔专科医院及牙科诊所等医疗机构。

报告期，公司收入前五名的客户分别是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安贞医院、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航空总医院、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航天中心医院收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8.56%。销售客户相对集中。这与口腔医疗器械行业消费市场主要集中在大型综合性医院的特点有关，因大型三甲医院有较高威望，其接诊人数和采购金额方面较口腔诊所等民营医疗机构存在较大的规模数量优势，设备采购金额较大，故公司的销售策略也注重于大客户的开拓和维护。

3、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以及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公司主要从事口腔医疗器械销售业务，2019 年营业成本 22,206,691.82 元，其中口腔科材料成本 17,981,846.87 元，占成本比例为 80.97%，医疗设备成本 4,224,844.95 元，占成本比例为 19.03%。

报告期主要供应商情况：2019 年前五大供应商分别为启安华锐（北京）技术有限公司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41.20%、杭州嘉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7.42%、登士柏（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6.08%。登士柏西诺德牙科产品（上海）有限公司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5.36%、北京朗视仪器有限公司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2.24%、

4、业务发展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看好目前市场上对高值耗材的发展前景，调整战略发展方向，调减了低值耗材的采购数量，集中精力开展对高值耗材的市场开发，由于 2019 年公司在高值耗材方面的销售业绩良好，现在公司是 Astra 种植体在北京市（除外北京大学口腔医院）、河北省独家代理商。公司将陆续引进其他具有竞争力的其他品牌高值材料、完善产品线，减低采购成本，扩大销售渠道，增加销售收入。经营情况会比去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304,164.23	4.84%	1,611,908.51	4.01%	42.95%
应收票据	0		0	0%	0%
应收账款	16,515,825.44	34.69%	15,993,192.06	38.92%	3.27%
存货	24,671,919.07	51.83%	18,801,410.25	46.81%	31.22%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110,844.81	0.23%	144,659.40	0.36%	-23.38%
固定资产	66,702.88	0.14%	56,612.72	0.14%	17.82%
在建工程	-	-	-	-	-
短期借款	3,000,000		1,510,000	3.76%	98.68%
长期借款	-	-	-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较上期同比增加 42.95%，主要原因是银行贷款增加 1,490,000 元。

存货较上期同比增加 31.22%，主要原因是由于部队医院医疗器械改革，导致要货量不稳定。因此我单位的存货量增加，随着医院的改革完成，医院口腔科业务的恢复，需求量也稳中上升。

长期股权投资同比减少 23.38，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经公司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对外转让持有的河北驰洪 40%的股份，转让后，公司持有河北驰洪 20%股权，河北驰洪从控股子公司变为参股公司。

短期借款同比增加 98.68%，原因是公司与北京银行中关村石景山园支行签订 300 万元的最高额循环授信合同，公司将款项全部提出。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0,316,785.06	—	31,374,391.10	—	-3.37%
营业成本	22,206,691.82	73.25%	20,108,577.63	64.09%	10.43%
毛利率	26.75%	—	35.97%	—	—
销售费用	2,271,798.95	7.49%	2,422,628.73	7.72%	-6.23%
管理费用	3,115,414.27	10.28%	3,176,965.55	10.13%	-1.94%
研发费用	0	—	0	—	—
财务费用	130,206.23	0.43%	224,113.3	0.71%	41.90%
信用减值损失	-72,695.7	0.24%	0	0%	—
资产减值损失	0	0%	9,640.59	0.03%	—
其他收益	305,000.00	1.01%	557,700.00	1.78%	-45.31%
投资收益	-33,814.59	-0.11%	-72,963.14	-0.04%	53.6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0	0%	0	0%	0%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2,715,436.30	8.96%	5,702,322.05	18.18%	-52.38%
营业外收入	0	0%	—	0%	0%
营业外支出	2,950.26	0.01%	—	—	—
净利润	2,492,800.45	8.22%	4,194,468.25	13.58%	-40.5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同比增长 41.9%，由于短期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

其他收益同比下降 45.31%，由于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管理委员会补贴款下降。
 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53.66%。由于河北驰洪子公司随着开票期的临近，公司逐渐可以确认收入，正常回款，也即将进入良性循环，预计 2020 年会盈利。
 营业利润同比下降 52.38%，主要原因是随着行业竞争压力增加，部分医院产品价格下降。导致毛利率下降。营业利润及净利润同比下降。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0,316,785.06	31,492,447.89	
其他业务收入	-	-	
主营业务成本	22,206,691.82	20,164,452.5	
其他业务成本	-		

按产品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耗材	23,290,181.52	76.82%	26,464,760.12	84.04%	
设备	7,026,603.54	30.17%	5,027,687.76	15.96%	

按区域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无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安贞医院	3,712,391.26	12.25%	否
2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	2,530,496.85	8.35%	否
3	航空总医院	2,471,744.62	8.15%	否
4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1,945,081.37	6.42%	否
5	航天中心医院	1,030,043.60	3.40%	否
合计		11,689,757.70	38.57%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启安华锐（北京）技术有限公司	11,316,614.52	41.20%	否
2	杭州嘉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38,735.47	7.42%	否
3	登士柏（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70,527.41	6.08%	否
4	登士柏西诺德牙科产品（上海）有限公司	1,472,549.54	5.36%	否
5	北京朗视仪器有限公司	614,281.35	2.24%	否
合计		17,112,708.29	62.3%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4,969.74	-1,329,027.98	-119.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12.00	-48,969.28	-4.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9,517.81	-1,601,901.34	317.21%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119.79%，主要原因是因收入降低，销售商品的现金收入减少，产品的成本、及人员工资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274.81%，主要原因是银行贷款较去年同期增加 1,490,000.00 元。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参股子公司
名称：河北驰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91130104MA08JK7T41
注册资本：300 万元
持股比例：20%
主要业务：医疗器械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辅助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四)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拥有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与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财务结构稳健；公司拥有一支专业、稳定的优秀管理团队、营销团队、服务团队。公司主要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均持有公司股权，已初步建立起长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公司和全体员工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已建立一套完善的评估、评价、监督、考核体系，奖罚分明、运行高效。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公司认为不存在任何可以预见的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事项，公司具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专业从事口腔医疗器械设备、材料销售，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监管，需要获取相应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资质方可生产经营，该等许可资质分为三级，各级均对企业生产销售的产品种类进行了严格的限制。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等法规的规定，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相关许可证期满五年后需由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该等企业的经营资质进行复审并重新颁发许可证书。若监管部门对医疗器械各产品的分类级别进行调整，或者公司许可证期限届满未能及时获取监管部门的重新许可，将导致部分产品短期无法销售的风险。

应对措施：首先，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政策要求合法合规经营，公司管理层保持对行业监管政策的高度关注，确保公司能够对行业政策变动做出及时应对措施，降低对行业政策变动对公司的不利影响；其次，公司经营的口腔医疗器械产品品种众多、品种齐全，公司将进一步拓展公司各品种对公司收入的贡献度，降低因政策发生不利变动导致对公司收入产品较大波动。

二、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口腔医疗器械行业为朝阳行业，但近年来发展迅速，随着行业新进入者不断涌入，竞争将会进一步加剧。公司凭借有效的市场推广、齐备的产品线、专业的技术服务及高质量的产品得到了客户的好评和认可，并与客户建立了持续、稳定的合作关系，形成了一定的竞争优势。若公司不能充分利用竞争优势有效维护和开发市场，则公司可能存在市场开拓不力造成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并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专注于口腔医疗设备的经营，经过近十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形成了一定的竞争优势，公司将进一步巩固现有竞争优势。公司进一步增强公司售前、售中、售后服务，维持好现有客户的同时拓展新客户。此外，公司未来将向 3D 打印和数字化齿科方向布局发展，进一步缩短产品供给的时间，提高公司产品毛利率，增强核心竞争力。

三、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系刘国庆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007,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3%，虽然公司已制订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有效，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可以利用其持股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重大决策，如重大

资本支出、人事任免、公司战略等，该等公司决策可能存在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情形。

应对措施：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控管理制度，规范和约束实际控制人的行为。

四、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薄弱，公司治理机制不够健全，曾存在着股东会决议未签署日期、相关会议文件保存不完整、监事未出具监事工作报告等不规范事项。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而公司管理层对相关制度的完全理解和全面执行尚存不足。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仍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应对措施：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控管理制度，同时组织管理层积极学习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与公司治理相关的业务规则，严格实践，切实提高自身的内控规范意识。

五、重要供应商授权代理协议到期无法续签的风险

公司与供应商代理协议一般为一年一签，受市场变动、供应商经营策略、销售政策调整等影响，经销期届满后，公司能否继续获得代理经销权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存在代理协议到期无法续签的风险。此外，公司与部分供应商的代理协议中，双方会根据市场情况和供应商营销策略等共同确定公司在协议有效期内的销售指标等内容，若公司在规定期限内未能完成销售指标，约定供应商有权解除协议或减少经销区域。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合作关系持续稳定，未出现因销售指标未完成导致供应商与公司协议解除或减少经销区域的情况，也未出现授权代理协议到期无法续签的情况，但公司仍然存在供应

商授权代理协议解除或到期无法续签的风险。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保持与供应商持续稳定的合作关系，积极利用厂商举办的培训活动和提供的推广环境，加大相关产品的经销业绩；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参与厂商推出的高端产品和新颖产品，增加与供应商合作的深度和广度，提高双方合作的粘性；同时，公司计划向上游供应商扩展，建立 3D 打印和数字化齿科中心，逐步提高口腔材料的国产化和自我供给率，降低供应商的供货风险。

六、营业收入区域集中、客户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北京地区，公司业务区域集中、客户集中现象较为明显。营业区域、客户集中，可以使公司集中精力在北京地区的主要大型医院提供更好的商品销售和相关服务支持，形成一定的区域优势和核心竞争力，但也增加了公司的经营风险，一旦该区域的市场竞争程度加剧或监管环境恶化，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重大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的销售相对集中，这与口腔医疗器械行业市场主要集中在大型综合性医院的特点有关，因大型三甲医院有较高威望，其接诊人数和采购金额方面较民营医院、专科医院、诊所等机构存在较大的规模优势，加之公司目前的规模尚小，故公司的销售策略上一贯注重对大客户的开发与维护，将核心业务定位于北京地区。公司未来在继续做大做强北京地区业务的同时，将向北京周边地区辐射，目前已经在唐山、天津、石家庄等环北京区域，与当地医疗器械经销企业、医院建立起了较好的合作关系，力争未来业务辐射京津冀地区。

七、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

为 16,515,825.44 元、15,993,192.06 元，占同期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34.69%，39.82%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例较高。尽管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客户为公立医院，其坏账率较低，但公司仍然存在应收账款到期无法收回及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长影响公司资金周转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保持现有业务的良性循环，预留充足的融资渠道和空间，并按照合同约定，积极收款；另一方面加大口腔设备类的销售，此类设备回款周期相对较短，有效降低公司营运资金紧张的风险。

八、应收账款质押风险

公司与北京银行中关村石景山园支行签订 300 万元的最高额循环授信合同，由北京石创同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简称“石创同盛”）进行保证担保，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国庆及其妻子刘颖与石创同盛签订《最高额反担保（保证）合同》，向石创同盛承担反担保责任；同时公司与石创同盛签订《最高额反担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公司以应收账款质押形式向石创同盛承担反担保责任。虽质权人石创同盛尚未就该质押事项办理质押登记，但公司的应收账款仍存在使用受限的风险。

应对措施：目前，公司经营一切正常，资金充足，贷款违约风险较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刘国庆、张敬东、刘艳云、孙天卉均对公司出具承诺：一旦有迹象表明公司资金紧张，违约风险上升，可能触发上述反担保条款，本人自愿代公司清偿上述担保条款内的银行贷款，保证公司经营正常、持续经营，直至相关贷款清偿完毕，本承诺有效期为：签署日至公司挂牌之日起两年。

九、对关联方资金依赖的风险

现阶段，公司与大型公立医院的交易存在一定的结算周期（即赊销业务），导致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较大，流动资金需求较大。为顺利开展业务，公司需要保持一定的流动资金，导致短期内公司对关联方资金存在一定的依赖。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关联方借款 591.84 万元。如果关联方财务状况恶化，可能对公司构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1）公司与关联方签署《借款合同》，确保公司资金稳定，借款利率均为零。

（2）公司将积极与客户进行协商、加强对款项的催收，加快销售回款。同时，积极与供应商沟通，争取一定的信用额度（即赊购业务）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3,000,000.00	106,660.41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8,000,000.00	2,100,00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	-

关联方（债权人）	期初余额	资金拆入	资金偿还	期末余额
刘国庆	3, 018, 429. 09	300, 000. 00	-	3, 318, 429. 09
袁伟英	800, 000. 00	1800, 000. 00	-	2, 600, 000. 00

注：本期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由关联方财务资助（资金支持）金额 8,000,000.00 元，详见公告号 2019-005 号，实际发生 2,100,000.00 元。

本期预计向关联方销售产品金额 3,000,000.00 元，详见公告号 2019-005 号，实际发生 106,660.41 元。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刘国庆、刘颖	关联担保	3,000,000.00	3,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年11月16日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2018 年 11 月 21 日，公司与北京银行中关村石景山园支行签订了 3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合同》，石创同盛对该《综合授信合同》及其下订立的具体借款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国庆先生及其配偶刘颖与石创同盛签订《最高额反担保（保证）合同》，向石创同盛提供反担保责任，当公司在借款合同发生违约时，质权人石创同盛有权要求刘国庆夫妇在石创同盛的担保范围内承担反担保责任，本担保事项正在履行。

本关联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披露。

（四）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 年 11 月 21 日	2020 年 11 月 21 日	银行贷款	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承诺主体承诺 开始日期承诺 结束日期承诺 来源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 控股股东 2018 年 11 月 21 日 2020 年 11 月	正在履行中

					21 日银行贷款 为公司提供反 担保责任。	
其他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公司与北京银行中关村石景山园支行签订 300 万元的最高额循环授信合同，由北京石创同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简称“石创同盛”）进行保证担保，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国庆及其妻子刘颖与石创同盛签订《最高额反担保（保证）合同》，向石创同盛承担反担保责任；同时公司与石创同盛签订《最高额反担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公司以应收账款质押形式向石创同盛承担反担保责任。虽质权人石创同盛尚未就该质押事项办理质押登记，但公司的应收账款仍存在使用受限的风险。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刘国庆、张敬东、刘艳云、孙天卉均对公司出具承诺：一旦有迹象表明公司资金紧张，违约风险上升，可能触发上述反担保条款，本人自愿代公司清偿上述担保条款内的银行贷款，保证公司经营正常、持续经营，直至相关贷款清偿完毕，本承诺有效期为：签署日至公司挂牌之日起两年。

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了上述承诺；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约情况。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国庆及其一致行动人刘艳云承诺：（1）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2）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了上述承诺。

3、为避免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国庆及其一致行动人刘艳云、持股 5%以上的其他股东张敬东、孙天卉就同业竞争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了上述承诺。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国庆及其一致行动人刘艳云和刘颖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公司资产、资金占用的承诺》，承诺严格遵守《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防止大股东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并监督公司及其他关联方遵守上述制度，杜绝占用公司资金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发生。

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了上述承诺。

5、为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出具了《管理层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的承诺函》。

报告期内，承诺人履行了上述承诺。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应收账款	流动资产	质押	16,515,825.44	34.69%	公司与北京银行中关村石景山园支行签订 300 万元的最高额循环授信合同，由北京石创同盛融资担保有限公

					司（简称“石创同盛”）进行保证担保,公司以应收账款质押形式向石创同盛承担反担保责任。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冻结	214,419.65	0.45%	公司与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学院签订了名称为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改扩建工程开办费项目的基础合同,北京银行为公司履行合同下相应的合同债务出具履约保函,最高担保限额为 214,400.00 元,担保日期自 2019-12-20 日生效,最晚到 2020-12-10 日失效,且在 2019 年产生利息 19.65 元,所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有 214,419.65 元的货币资金受限。
总计	-	-	16,730,245.09	35.14%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8,883,625	40.38%	-110,650	8,772,975	39.8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751,900	12.51%	0	2,751,900	12.51%
	董事、监事、高管	1,620,225	7.36%	-110,650	1,509,575	6.86%
	核心员工	-	-	0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3,116,375	59.62%	110,650	13,227,025	60.1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255,700	37.53%	-	8,255,700	37.53%
	董事、监事、高管	4,860,675	22.09%	-331,950	4,528,725	20.59%
	核心员工	-	-	0	-	-
总股本		22,000,000	-	0	22,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9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刘国庆	11,007,600	0	11,007,600	50.03%	8,255,700	2,751,900
2	张敬东	2,340,800	0	2,340,800	10.64%	1,755,600	585,200
3	刘艳云	1,463,000	0	1,463,000	6.65%	1,097,250	365,750
4	孙天卉	1,463,000	0	1,463,000	6.65%	1,097,250	365,750
5	郭佳贺	1,012,000	176,000	1,188,000	5.40%	-	1,188,000
6	梁耀元	990,000	0	990,000	4.5%	-	990,000
7	李建	731,500	0	731,500	3.325%	548,625	182,875
8	王天龙	442,600	0	442,600	2.0118%	442,600	-
9	袁伟英	438,900	0	438,900	1.9950%	-	438,900
10	夏建刚	350,000	10,000	360,000	1.6364%	-	360,000
合计		20,239,400	186,000	20,425,400	92.84%	13,197,025	7,228,375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至本报告出具日，刘艳云与刘国庆为姐弟关系；刘国庆与张敬东系表兄弟关系。袁伟英、郭佳贺是刘艳云、刘国庆的外甥女的亲属关系。袁伟英与郭佳贺系表姐妹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刘国庆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0.03%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

刘国庆，男，1976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 年 3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从事内蒙古哈毕日嘎萤石矿开采工作；2005 年 1 月至 2007 年 6 月，担任北京伯傲众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7 年 7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驰洪有限副总经理；2014 年至 2016 年 9 月，任驰洪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9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刘国庆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0.03%的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刘国庆为公司控股股东且长期担任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对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任免起决定性作用，能够对董事会决议产生实质性影响，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事项等起决定性支配作用。

此外，刘艳云与刘国庆为姐弟关系，且两人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书》。刘艳云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6.3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6.65%，担任股份公司董事；刘艳云作为刘国庆的一致行动人，增强了刘国庆对公司的实际控制能力。因此，认定刘国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保证借款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石景山园支行	城市商业银行	3,000,000	2019年11月7日	2020年11月8日	LPR+92基点
合计	-	-	-	3,000,000	-	-	-

六、权益分派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职起止日期		是否在公司 领取薪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刘国庆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1976年 7月	本科	2019年8 月23日	2022年8 月23日	是
张敬东	董事	男	1978年 10月	中专	2019年8 月23日	2022年8 月23日	是
刘艳云	董事	女	1969年 9月	初中	2019年8 月23日	2022年9 月23日	否
孙天卉	董事	女	1986年 12月	本科	2019年8 月23日	2022年8 月23日	是
李建	董事	男	1980年 1月	本科	2019年8 月23日	2022年8 月23日	是
刘聪	监事会主席	男	1986年 7月	本科	2019年8 月23日	2022年8 月23日	是
刘思思	监事	女	1990年 1月	本科	2019年8 月23日	2022年8 月23日	是
赵雪玲	监事	女	1981年 12月	本科	2019年8 月23日	2022年8 月23日	是
王素颖	董事会秘书	女	1979年 9月	本科	2019年8 月23日	2022年8 月23日	是
张静	财务总监	女	1974年 3月	本科	2019年8 月23日	2022年8 月23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刘艳云与董事刘国庆为姐弟关系；董事刘国庆与董事张敬东系表兄弟关系除上述情况以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
----	----	----------	------	----------	----------	----------

					例%	数量
刘国庆	董事长兼总经理	11,007,600	0	11,007,600	50.03%	0
张敬东	董事	2,340,800	0	2,340,800	10.64%	0
刘艳云	董事	1,463,000	0	1,463,000	6.65%	0
孙天卉	董事	1,463,000	0	1,463,000	6.65%	0
李建	董事	731,500	0	731,500	3.33%	0
赵雪玲	监事	10,000	0	10,000	0.05%	0
王素颖	董事会秘书	30,000	0	30,000	0.14%	0
合计	-	17,045,900	0	17,045,900	77.49%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王天龙	监事会主席	换届	-	换届
王晓婉	监事	换届	-	换届
刘聪		新任	监事会主席	
刘思思		新任	监事	新任职职工监事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刘聪 2007.04-2013.12 北京速通云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任职项目经理，2014.06-2016.10 社区青年汇任职社工。2016.10-2017.06 北京京西华台口腔医院任职活动策划。2017.7 至今北京驰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市场部经理。

刘思思 2012.09-2015.11 德恩世（北京）商贸有限公司任职会计。2016.3 至今北京驰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出纳。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9	8
财务人员	4	4
销售人员	13	10
员工总计	26	2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硕士	-	
本科	7	7
专科	16	12
专科以下	3	3
员工总计	26	22

(二) 核心员工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经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根据实际的经营管理情况，已建立了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平等保护的治理机制，相应的公司机制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地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前述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将根据未来的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更加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要人事变动、融资、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以及公告发布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截至报告期末，三会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无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6	一、2019年4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关于〈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关于〈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四）《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五）《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六）《关于〈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七）《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追认公司与启安华锐

		（北京）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代理协议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2019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二）《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2019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二）《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四）《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四、2019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北京驰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五、2019 年 9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二）《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四）《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2019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
--	--	---

		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撤回终止挂牌的议案》； （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撤回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监事会	4	一、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关于〈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关于〈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三）《关于〈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四）《关于〈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五）《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二、2019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三、2019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二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四、2019-8-27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北京驰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股东大会	3	一、2019年5月9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关于〈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关于〈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四）《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五）《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六）《关于〈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七）《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追认公司与启安华锐（北京）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代理协议的议案》。 2019年8月23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二）《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二、2019年9月24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关于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 （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三、2019年12月16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撤回终止挂牌》的议案 （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撤回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各机构和相关人员均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着“诚信、勤勉”的原则，积极认真履行对公司经营、财务运行的监督、检查职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董事会运作规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在执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员工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组织正常生产经营的同时，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构建起了多层次、多渠道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和沟通体系，合理、妥善地与各类型投资者交流经营环境、财务状况、发展前景等信息。在坚持信息披露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的基础上，热情接待投资机构调研。公司通过电话、邮件等途径与潜在投资者保持沟通联系，答复有关问题，保持沟通渠道畅通。

1、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要从事医疗器械（口腔科）设备、材料的销售。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计划均由具有相应权限的股东会、董事会或其他决策层决定，公司设置了相应的业务部门并配备了相应的业务人员，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业务流程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发生过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性

公司资产完整，公司合法独立拥有或使用与日常经营有关的设备、场所，公司的主要财产权属明晰，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不存在与他人合用情形。公司资产独立于股东资产，与股东的财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或权益为股东及关联方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

3、人员的独立性

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体系，并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任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独立行使人事任免权，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

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情形。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除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任何企业中兼职。

4、财务独立性

公司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公司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结合公司自身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并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办理了税务登记，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税款缴纳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公司财务独立。

5、机构独立性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根据自身的经营需要设立了职能部门；该等机构和部门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章程及其他内部制度的规定，其设置不存在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敢干预的情形。

公司各职能部门依照规章制度独立行使各自的职能，独立负责公司的经营活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其职能的履行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干预，并且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不存在与其股东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及风险承受能力。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结合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报告期内，公司在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未出现重大缺陷。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事项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0）第 205294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大厦 A 座 24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6 月 2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丽红、王素芳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90000 元

审计报告正文：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0）第 205294 号

北京驰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驰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驰洪医疗”）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驰洪医疗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驰洪医疗，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

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驰洪医疗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驰洪医疗 2019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驰洪医疗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驰洪医疗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驰洪医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驰洪医疗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

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驰洪医疗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驰洪医疗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丽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素芳

2020 年 6 月 2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304,164.23	1,611,908.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16,515,825.44	15,993,192.0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2,562,857.09	2,363,889.0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4	917,528.76	887,897.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24,671,919.07	18,801,410.2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199,997.31	
流动资产合计		47,172,291.90	39,658,297.3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7	110,844.81	144,659.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66,702.88	56,612.72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9		71,488.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0	254,306.56	234,657.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1,854.25	507,417.94
资产总计		47,604,146.15	40,165,715.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1	3,000,000	1,51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2	1,250,974.49	730,404.22
预收款项	五、13	2,601,355.05	1,140,530.92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4	304,679.98	424,754
应交税费	五、15	103,328.76	838,425.09
其他应付款	五、16	6,421,729.09	4,092,322.6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682,067.37	8,736,436.9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3,682,067.37	8,736,436.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7	22,000,000.00	2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18	1,081,886.02	1,081,886.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19	1,088,317.44	839,037.3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0	9,751,875.32	7,508,354.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922,078.78	31,429,278.3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922,078.78	31,429,278.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604,146.15	40,165,715.25

法定代表人：刘国庆
张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营业总收入		30,316,785.06	31,374,391.10
其中：营业收入	五、21	30,316,785.06	31,374,391.1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五、21	22,206,691.82	20,108,577.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2	75,727.20	234,161.29
销售费用	五、23	2,271,798.95	2,422,628.73
管理费用	五、24	3,115,414.27	3,176,965.5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25	130,206.23	224,113.3
其中：利息费用		45,232.19	146,651.34
利息收入		11,693.32	9,742.43
加：其他收益	五、26	305,000.00	557,7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27	-33,814.59	-72,963.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814.59	-12,359.0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28	-72,695.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29		9,640.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15,436.30	5,702,322.05
加：营业外收入		0	-
减：营业外支出		2,950.26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12,486.04	5,702,322.05
减：所得税费用		219,685.59	1,507,853.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92,800.45	4,194,468.2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92,800.45	4,194,468.2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92,800.45	4,194,468.2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92,800.45	4,194,468.2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92,800.45	4,194,468.2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1	0.2
------------------	--	------	-----

法定代表人：刘国庆
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487,764.17	38,032,104.4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9,058.50	746,310.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46,822.67	38,778,414.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661,333.83	30,050,984.0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53,642.98	3,035,566.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81,885.04	3,546,741.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4,930.56	3,474,150.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101,792.41	40,107,44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4,969.74	-1,329,027.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9,395.9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395.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712.00	108,365.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12.00	108,365.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12.00	-48,969.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1,51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0,000.00	1,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00,000.00	2,61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10,000.00	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232.19	146,651.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250.00	1,065,2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0,482.19	4,211,901.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9,517.81	-1,601,901.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7,836.07	-2,979,898.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1,908.51	4,591,807.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9,744.58	1,611,908.51

法定代表人：刘国庆
张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22,000,000 .00				1,081,886 .02				839,037.3 9		7,508,354 .92		31,429,278 .33
加： 会 计 政 策 变 更 前													0
期差 错更 正													
同 一 控 制 下 企 业 合 并													
其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22,000,000 .00				1,081,886 .02				839,037.3 9		7,508,354 .92		31,429,278 .33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249,280.0 5		2,243,520 .40		2,492,800. 45

”号 填 列)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2,492,800 .45		2,492,800. 45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1. 股 东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 润 分 配								249,280.0 5		-249,280. 05			
1. 提 取 盈 余 公 积								249,280.0 5		-249,280. 05			
2. 提 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3. 对 所有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4. 其 他													
（四）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000,000 .00				1,081,886 .02				1,088,317 .44		9,751,875 .32	33,922,078 .78

项目	2018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 年期 末余	22,000,000. 00				1,081,886. 02				419,590. 56		3,776,315. 05	27,277,791. 63	

额												
加：会 计 政 策 变 更												
前 期 差 错 更 正												
同 一 控 制 下 企 业 合 并												
其 他										-42,981.55		-42,981.56
二、本 年 期 初 余 额	22,000,000. 00				1,081,886. 02				419,590. 56	3,733,333. 50		27,234,810. 08
三、本 期 增 减 变 动 金 额（减 少以 “－” 号填 列）									419,446. 83	3,775,021. 42		4,194,468.2 5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4,194,468. 25		4,194,468.2 5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1. 股 东投 入的 普通 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润 分配								419,446. 83		-419,446.8 3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419,446. 83		-419,446.8 3		
2. 提 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3. 对 所有 者(或 股东) 的分 配												
4. 其 他												
(四) 所有												

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2,000,000.00				1,081,886.02				839,037.39		7,508,354.92	31,429,278.33

法定代表人：刘国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静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总部地址

北京驰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驰洪医疗”或“公司”）原名北京驰洪汇润科贸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6 月 28 日，为民营企业，驰洪医疗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石景山分局核发的字 911101076637113138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2200 万元，注册地为：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 30 号院 16 号楼 10 层 1005、1006 室，法定代表人：刘国庆，总部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 30 号院 16 号楼 10 层 1005、1006 室。

2016 年 8 月 15 日，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改制变更为北京驰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股份制改革，按照经审计的净资产 21,081,886.02 元进行折股，采用整体变更的方式共同发起设立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股本）2,000.00 万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1,081,886.02 元。本次基准日净资产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16】京会兴审字第 04010411 号审计报告，经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出具中瑞评报字[2016]第 000424 号评估报告。2016 年 9 月 1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驰洪医疗出具了【2016】京会兴验字第 04020017 号验资报告。

2016 年 11 月 1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6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 200 万的议案》：以 1 元/股价格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国庆定向发行 200 万股。2016 年 11 月 4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6]

京会兴验字第 04020018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定向增发情况进行了审验。2016 年 11 月 8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石景山分局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2017 年 7 月 21 日，全国股转公司同意北京驰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为 871802。

（二）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技术开发、技术咨询；销售机械电气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电子产品、医疗器械 I 类；机械维修；经济信息咨询（不含投资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软件开发；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销售卫生用品、日用品；批零兼营医疗器械 II 类：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04 眼科手术器械，6830 医用 X 射线设备，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6855 口腔科设备及器具、6801 基础外科手术器械，6810 矫形外科（骨科）手术器械，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31 医用 X 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6823 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6857 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6863 口腔科材料，6806 口腔科手术器械，6841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6870 软件，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25 医用高频仪器设备，6827 中医器械，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及诊断试剂（诊断试剂除外），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24 医用激光仪器设备；批零兼营医疗器械 III 类、6823 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6824 医用激光仪器设备、6830 医用 X 射线设备、6815 注射穿刺器械、6825 医用高频仪器设备、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6870 软件、6863 口腔科材料、6846 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2 年 03 月 16 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属医疗用品及器材批发行业，业务性质主要包括口腔医疗材料、设备的代理销售。

（四）财务报表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20 年 6 月 2 日批准报出。

本公司 2019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0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无变化，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在未来 12 月内不存在影响公司主体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利因素的迹象。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

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当期平均汇率/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按照公司实际情况描述）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当期平均汇率/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当期平均汇率/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性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公司作为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以下二者孰高进行计量：①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A.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及占期末余额比例在 10%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a.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b.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无单项应收账款情况。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a.组合中，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B.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代收代付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其他往来款

经过测试，上述其他应收款组合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其他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上述组合中，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本公司无长期应收款

（6）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无衍生工具。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在途物资、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设备按个别计价法确认。低值

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2、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

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

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5、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8、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9、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0、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2、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3、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4、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25、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6、收入的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收入确认分为两种，一种是经销商、牙科诊所和部分医院，在商品移交给客户，并取得客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一种是部分医院，商品发货至医院，暂时存放在医院库房，待牙科实际领用时，确认收入，医院一般 15 天至 30 天通知本公司进行结算。

(2) 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9、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0、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2）回购股份

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修订后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会计准则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对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9年6月10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②执行修订后的债务重组会计准则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对债务重组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9年6月17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③采用新的财务报表格式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本公司2019年属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情形，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列报项目的变化，主要是执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变化，在以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中反映。财会〔2019〕6号中还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别列示。

执行该通知对本公司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序号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金额 增加+/减少-
1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993,192.06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5,993,192.06
2	应付账款	730,404.2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30,404.22

④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前的金融工具准则简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等原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未提用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

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的改变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⑤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2019年4月1日前 16% 2019年4月1日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优惠税负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2号）相关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由于2018年中期出售子公司，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无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数据指2019年1月1日合并数据，期末指2019年12月31日，本期指2019年度，上期数据指2018年度合并数据。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库存现金	483.98	422.81
银行存款	2,089,260.60	1,611,485.70
其他货币资金	214,419.65	
合计	2,304,164.23	1,611,908.51

说明：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有214,419.65元的其他货币资金使用受到限制，详见五、34。

2、应收账款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17,410,979.73	895,154.29	16,515,825.44	16,869,701.22	876,509.16	15,993,192.06
合计	17,410,979.73	895,154.29	16,515,825.44	16,869,701.22	876,509.16	15,993,192.06

（2）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2019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无。

②2019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6,918,873.73	5.00	845,943.69
1 至 2 年	492,106.00	10.00	49,210.6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7,410,979.73	5.14	895,154.29

③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876,509.16	18,645.13			895,154.29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0,483,491.1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0.2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535,407.36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首都医科大学附 属北京安贞医院	4,200,152.00	1 年以内	24.31	210,007.60
	32,000.00	1-2 年		3,200.00
华润医药商业集 团有限公司	1,882,471.00	1 年以内	10.81	94,123.55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航空总医院	1,768,801.20	1 年以内	10.16	88,440.06
航天中心医院	1,169,343.00	1 年以内	7.82	58,467.15
	192,656.00	1-2 年		19,265.60
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1,238,067.90	1 年以内	7.11	61,903.40
合计	10,483,491.10		60.21	535,407.36

3、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2019.12.31		201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561,765.09	99.96	2,362,949.04	99.96
1 至 2 年	1,092.00	0.04	940.00	0.04
2 至 3 年			-	
3 年以上			-	
合计	2,562,857.09	100.00	2,363,889.0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余额	占预付款项 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明光世经（北京）商贸有 限责任公司（圣睿）	供货商	600,000.00	23.41	1 年以内	未执行完毕
北京图斯凯医疗器械有限 公司	供货商	389,838.00	15.21	1 年以内	未执行完毕
茵伯特（上海）医疗技术 有限公司	供货商	284,662.00	11.11	1 年以内	未执行完毕
北京赫华恒信医疗设备有	供货商	235,000.00	9.17	1 年以内	未执行完毕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占预付款项的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限公司					
北京伟达拓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供货商	146,080.00	5.70	1 年以内	未执行完毕
合计		1,655,580.00	64.60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17,528.76	887,897.45
合计	917,528.76	887,897.45

(1) 应收利息情况

无。

(2) 应收股利情况

无。

(3) 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1,039,600.70	122,071.94	917,528.76	950,018.82	62,121.37	887,897.45
合计	1,039,600.70	122,071.94	917,528.76	950,018.82	62,121.37	887,897.45

① 坏账准备

2019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账面余额	未来12月内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组合 1 合并范围内的关				

关联方款项				
组合 2 代收代付款	12,120.00	0.00	0.00	回收可能性
组合 3 其他往来款	1,027,480.70	11.88	122,071.94	回收可能性
合计	1,039,600.70	11.74	122,071.94	

② 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合计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62,121.37			62,121.37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一阶段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59,950.57			59,950.5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余额	122,071.94			122,071.94

③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9.12.31	2018.12.31
保证金	465,663.42	778,141.22

款项性质	2019.12.31	2018.12.31
房租押金	172,865.13	157,197.60
备用金	10,207.14	14,680.00
往来款	378,745.01	
代收代付款	12,120.00	
合计	1,039,600.70	950,018.82

④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医学科学院 整形外科医院	否	往来款	246,654.82	1 年以内	23.73	12,332.74
北京鼎轩基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否	押金	15,667.53	1 年以内	16.63	47,942.66
			157,197.6	2-3 年		
首都医科大学附 属北京友谊医院	否	往来款	120,796.43	1 年以内	11.62	6,039.82
北京瑞镜奥科贸 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100,000.00	1-2 年	9.62	10,000.00
北京中医药大学 第三附属医院	否	保证金	85,000.00	1 年以内	8.18	4,250.00
合计			725,316.38		69.78	80,565.22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途物资	121,450.33		121,450.33
周转材料			
委托加工物资			
库存商品	16,060,787.60		16,060,787.60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发出商品	8,489,681.14		8,489,681.14
合计	24,671,919.07		24,671,919.07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途物资	429,309.79		429,309.79
周转材料			
委托加工物资			
库存商品	11,613,990.56		11,613,990.56
发出商品	6,758,109.90		6,758,109.90
合计	18,801,410.25		18,801,410.25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待抵扣进项税	199,997.31	
合 计	199,997.31	

7、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无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河北驰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44,659.40			-33,814.59	
小计	144,659.40			-33,814.59	
合计	144,659.40			-33,814.59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无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河北驰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10,844.81	
小计				110,844.81	
合计				110,844.81	

8、固定资产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固定资产	66,702.88	56,612.7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6,702.88	56,612.72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办公用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0,566.71	44,729.92	175,296.63
2.本期增加金额		43,328.09		43,328.09
(1) 购置		43,328.09		43,328.0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9,005.12		59,005.12
(1) 处置或报废		59,005.12		59,005.12
4.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4,889.68	44,729.92	159,619.60
二、累计折旧				
1.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6,294.67	22,389.24	118,683.91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办公用品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21,789.03	8,498.64	30,287.67
(1) 计提		21,789.03	8,498.64	30,287.67
(2)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6,054.86		56,054.86
(1) 处置或报废		56,054.86		56,054.86
4.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2,028.84	30,887.88	92,916.72
三、减值准备				
1.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报废				
4.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		
1.2019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52,860.84	13,842.04	66,702.88
2.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4,272.04	22,340.68	56,612.72

9、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9.12.31	其他减少的原因
物业费	40,239.89		40,239.89		0.00	
装修费	31,248.30		31,248.30		0.00	
合计	71,488.19		71,488.19		0.00	

10、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234,657.63	938,630.53
信用减值准备	254,306.56	1,017,226.23		
合计	254,306.56	1,017,226.23	234,657.63	938,630.53

1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9.12.31	2018.12.31
信用借款		
保证借款	3,000,000.00	1,510,000.00
抵押借款		

质押借款		
合计	3,000,000.00	1,510,000.00

注：2018 年 11 月 21 日，本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石景山园支行在 2018 年签订的 3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0519087），由北京石创同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该项贷款提供最高额保证，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刘国庆先生及其爱人刘颖与石创同盛签订《最高额反担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810DB961BZ），向石创同盛提供反担保责任，同时公司与石创同盛签订《最高额反担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合同编号：201810DB961YBYS）。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在《综合授信合同》下与中关村石景山园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581755）；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借款余额为 300 万元。

12、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1 年以内	1,250,974.49	730,404.22
合计	1,250,974.49	730,404.22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13、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601,355.05	1,140,530.92
合计	2,601,355.05	1,140,530.9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无。

1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一、短期薪酬	407,429.00	2,926,435.44	3,042,826.06	291,038.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325.00	182,616.00	186,299.40	13,641.6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24,754.00	3,109,051.44	3,229,125.46	304,679.9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3,459.00	2,353,331.88	2,468,553.89	278,236.99
2、职工福利费	-	248,456.86	248,456.86	-
3、社会保险费	13,970.00	163,066.70	164,235.31	12,801.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700.00	148,441.00	149,471.30	11,669.70
工伤保险费	254.00	2,749.90	2,805.87	198.03
生育保险费	1,016.00	11,875.80	11,958.14	933.66
4、住房公积金		161,580.00	161,58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07,429.00	2,926,435.44	3,042,826.06	291,038.3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1、基本养老保险	16,625.00	174,400.00	178,033.00	12,992.00
2、失业保险费	700.00	8,216.00	8,266.40	649.6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7,325.00	182,616.00	186,299.40	13,641.60

15、应交税费

税项	2019.12.31	2018.12.31
增值税	2,001.27	105,143.65
企业所得税	100,269.53	704,603.56
个人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0.09	16,728.76
教育费附加	100.07	11,949.12
印花税	817.80	
合计	103,328.76	838,425.09

16、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421,729.09	4,092,322.69
合计	6,421,729.09	4,092,322.69

(1) 应付利息情况

无。

(2) 应付股利情况

无。

(3) 其他应付款情况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往来款	6,421,729.09	4,092,322.69
合计	6,421,729.09	4,092,322.69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9.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刘国庆	3,318,429.09	未结算
袁伟英	2,600,000.00	未结算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	未结算
北京市京师律师事务所	233,300.00	未结算

合计	6,331,729.09
----	--------------

17、股本

项目	2018.12.31	本次变动增减（+、—）					2019.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2,000,000.00						22,000,000.00

18、资本公积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股本溢价	1,081,886.02			1,081,886.02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081,886.02			1,081,886.02

19、盈余公积

项目	201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12.31
法定盈余公积	839,037.39	249,280.05		1,088,317.44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839,037.39	249,280.05		1,088,317.44

20、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508,354.92	3,599,589.0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508,354.92	3,599,589.0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92,800.45	4,328,212.7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9,280.05	419,446.8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9,751,875.32	7,508,354.92

2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30,316,785.06	22,206,691.82	31,492,447.89	20,164,452.50
合计	30,316,785.06	22,206,691.82	31,492,447.89	20,164,452.50

（2）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耗材	23,290,181.52	17,981,846.87	26,464,760.13	17,490,052.30
设备	7,026,603.54	4,224,844.95	5,027,687.76	2,674,400.20
合计	30,316,785.06	22,206,691.82	31,492,447.89	20,164,452.50

22、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135.94	129,229.37
教育费附加	28,668.56	92,306.67
印花税	6,922.70	13,086.77
合计	75,727.20	234,622.81

23、销售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1,753,723.23	1,706,525.38
差旅费	135,438.72	118,672.53
交通费	144,876.48	149,713.62
投标费用	60,489.62	70,378.81
会议及宣传费	87,976.06	212,242.76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展览及培训费	-	165,769.93
商品维修费	89,294.84	33,860.98
业务招待费	-	153.00
合计	2,271,798.95	2,457,317.01

24、管理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1,355,328.21	1,547,198.13
办公费	220,691.15	243,604.49
交通、通讯费	5,431.00	22,001.83
房租及物业费	769,531.71	698,748.65
税费	35,883.12	43,552.08
固定资产折旧	30,287.67	30,991.90
业务招待费	185,872.28	204,202.33
服务费	463,509.43	345,687.34
其他	48,879.70	148,585.45
合计	3,115,414.27	3,284,572.20

25、财务费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费用	45,232.19	146,651.34
减：利息收入	11,693.32	9,929.59
承兑汇票贴息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	31,417.36	22,208.79
担保费	65,250.00	65,250.00
合计	130,206.23	224,180.54

26、其他收益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管理委员会补贴款	305,000.00	554,7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企业信促会资金优惠款		3,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05,000.00	557,700.00	

27、投资收益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814.59	-12,359.0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5,971.78
合计	-33,814.59	93,612.73

28、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12,745.13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59,950.57	
合计	-72,695.70	

29、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坏账损失		10,140.59
合计		10,140.59

30、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非常损失			
盘亏损失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950.26	2,649.30	2,950.26
违约金			
罚金			
合计	2,950.26	2,649.30	2,950.26

3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9,334.52	1,505,443.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 19,648.93	2,535.15
合计	219,685.59	1,507,978.8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9 年度
利润总额	2,712,486.0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78,121.5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565.8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小微企业税收减免	-484,001.79
所得税费用	219,685.59

3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收入	11,693.32	9,929.59
其他收益	305,000.00	557,700.00
保证金及其他	342,365.18	178,867.89
合计	659,058.50	746,497.4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费用	872,209.54	2,382,173.80
银行手续费	31,417.36	22,208.79
保证金及其他	1,286,884.01	1,245,616.73
履约保函的保证金	214,419.65	
合计	2,404,930.56	3,649,999.32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处置子公司		11,395.34
合计		11,395.34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拆借款	2,100,000.00	1,100,000.00
合计	2,100,000.00	1,1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担保费	65,250.00	65,250.00
拆借款还款		1,000,000.00
合计	65,250.00	1,065,250.00

3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9年度	2018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92,800.45	4,278,128.0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140.59
信用减值准备	72,695.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287.67	30,991.90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1,488.19	171,568.65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50.26	2,649.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0,482.19	211,901.34

补充资料	2019年度	2018年度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814.59	-93,612.7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648.93	4,039.3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70,508.82	-672,319.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23,925.75	-666,909.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44,594.71	-4,619,203.86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4,969.74	-1,362,908.0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89,744.58	1,611,908.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11,908.51	4,696,478.4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7,836.07	-3,084,569.9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2,089,744.58	1,611,908.51
其中：库存现金	483.98	422.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89,260.60	1,611,485.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9,744.58	1,611,908.5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4,419.65	对外担保
应收账款	16,869,701.22	质押
合 计	17,084,120.87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与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学院签订了编号为无名称为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改扩建工程开办费项目的基础合同，公司为中国医学科学院整形外科医院提供最高担保额为 214,400.00 元的保证金，担保日期自 2019-12-20 日生效，最晚到 2020-12-10 日失效，且在 2019 年产生利息 19.65 元，所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有 214,419.65 元的货币资金受限。

报告期内，公司与北京银行中关村石景山园支行在 2018 年签订的 3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0519087）下的 300 万元的《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581755），石创同盛对该项贷款提供最高额保证，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刘国庆先生及其爱人刘颖与石创同盛签订《最高额反担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810DB961BZ），向石创同盛提供反担保责任，同时公司与石创同盛签订《最高额反担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合同编号：201810DB961YBYS），质押清单共涉及 25 笔应收账款，质押金额 15,581,771.3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7,410,979.73 元。

35、政府补助

（1）本期确认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管理委员会补贴款	305,000.00				305,000.00			是
合计	305,000.00				305,000.00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管理委员会补贴款	与收益相关	305,000.00		
合计		305,000.00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无。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无。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河北驰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	河北省石家庄市	医疗器械研发, 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辅助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20.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 上期发生额
	河北驰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驰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412,240.67	319,030.69
非流动资产	-	-
资产合计	1,412,240.67	319,030.69
流动负债	624,941.62	367,286.84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624,941.62	367,286.8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87,299.05	-48,256.1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7,459.81	-9,651.23

项目	期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河北驰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期初余额 / 上期发生额 河北驰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0,844.81	144,659.4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173,945.38	118,056.79
净利润	-169,072.94	-33,348.4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69,072.94	-33,348.4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八、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况
无。	刘国庆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11,007,600.00	50.03	自然人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本年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河北驰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刘颖	实际控制人刘国庆妻子
袁伟英	非控股股东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无。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	金额
-------	-------	----

	容	2019年度	2018年度
河北驰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6,660.41	391,552.59
合计		106,660.41	391,552.59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公司拆入

关联方	2018.12.31	公司借入	公司偿还	2019.12.31
刘国庆	3,018,429.09	300,000.00		3,318,429.09
袁伟英	800,000.00	1,800,000.00		2,600,000.00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国庆、刘颖	3,000,000.00	2018-11-21	2020-11-21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与北京银行中关村石景山园支行签订了 3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0519087）以及该授信合同下 300 万元的《借款合同》（合同编号：0581755），石创同盛对该项贷款提供最高额保证，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刘国庆先生及其爱人刘颖与石创同盛签订《最高额反担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810DB961BZ），向石创同盛提供反担保责任，同时公司与石创同盛签订《最高额反担保（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合同编号：201810DB961YBYS），质押清单共涉及 25 笔应收账款，质押金额 15,581,771.3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7,410,979.73 元。

当公司在该《最高额保证合同》对应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具体借款业务合同发生违约时，质权人石创同盛有权要求刘国庆夫妇在石创同盛的担保范围内承担反担保责任，该项担保构成关联担保业务。目前，公司资金宽裕，未发生贷款逾期情形，不存在触发反担保条款的迹象，预期不会对公司业务开展和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河北驰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44,063.00	2,203.15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12.31	2018.12.31
其他应付款	刘国庆	3,318,429.09	3,018,429.09
其他应付款	袁伟英	2,600,000.00	800,000.00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无。

2、或有事项

无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报告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950.2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5,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		

项目	金额	说明
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项目	金额	说明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02,049.7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75,512.44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26,537.30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3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4	0.10	0.10

北京驰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